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 Cash Corporation Limited

K Cash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8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45,118	281,597
年內溢利	87,379	63,754
年內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7.48港仙	12.75港仙

董事會建議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7.8港仙(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5港仙)。

董事會欣然宣布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綜合末期業績，連同上一年度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a)	345,118	281,597
利息開支		<u>(39,260)</u>	<u>(31,036)</u>
利息收入淨額		305,858	250,561
其他收入	4(b)	8,895	9,629
其他虧損淨額	4(b)	(5,860)	(2,758)
銷售開支	5	(50,638)	(40,6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69,156)	(64,190)
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u>(82,965)</u>	<u>(77,364)</u>
經營溢利		106,134	75,243
其他融資成本		<u>(1,335)</u>	<u>(1,21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4,799	74,026
所得稅開支	6	<u>(17,420)</u>	<u>(10,272)</u>
年內溢利		<u>87,379</u>	<u>63,754</u>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4)</u>	<u>(7)</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4)</u>	<u>(7)</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87,375</u>	<u>63,747</u>
年內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u>17.48</u>	<u>12.75</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717	116,42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48	2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047	763
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	9	1,401,084	1,232,3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85	16,393
經收回資產		35,403	23,351
可收回所得稅		-	2,9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744	22,93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856	3,648
其他資產		9,040	8,787
使用權資產		10,948	22,214
資產總值		1,564,472	1,449,83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0	50
儲備		955,425	917,550
權益總額		955,475	917,600
負債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7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0	2,73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148	7,277
應付所得稅		4,124	-
銀行及其他借貸	10	576,791	491,902
合約負債		512	641
衍生金融工具		5,594	6,906
租賃負債		11,701	22,779
負債總額		608,997	532,235
權益及負債總額		1,564,472	1,449,8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K Cash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中環畢打街20號會德豐大廈17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無抵押貸款。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3 會計政策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已應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修訂本)

上文所列修訂本對過往期間已確認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 (b) 已頒布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的修訂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修訂本)	待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以協助達致類似實體的財務表現可比性，並向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即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財務報表中項目的確認或計量，預計其仍將廣泛影響呈列及披露，尤其是財務表現報表及於財務報表中提供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相關者。

管理層現正評估應用新準則對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盡影響。根據所進行的高層次初步評估，已識別以下潛在影響。

- 儘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本集團純利造成影響，惟本集團預期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項目分類為新類別將影響經營溢利的計算及呈報方式。
- 主要財務報表上呈列的項目可能因應用「有用結構概要」概念以及匯總及分拆原則加強而出現變動。

本集團將自其強制生效日期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新訂準則。由於必須追溯應用，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將予重列。

除上文外，根據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該等新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且尚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預期於相關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生效時採納該等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4 分部資料以及收益、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a)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識別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其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提供無抵押貸款為向執行董事內部報告的唯一分部。

由於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報告分部的條件，而由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而定期審閱的資料為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故概無呈列獨立分部分析。主要營運決策者基於報告期內的溢利計量評估表現，並認為所有業務已計入單一經營分部。

收益指賺取的利息收入，來自不同的產品，概述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來自：		
—無抵押業主貸款	255,924	202,626
—無抵押私人貸款	74,519	66,357
—信用卡墊款	9,451	1,403
—中小企貸款	5,224	11,211
	<u>345,118</u>	<u>281,597</u>

(b)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租金收入	570	773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租金收入	3,433	4,473
銀行利息收入	915	3,307
信用卡收入	3,870	980
其他	107	96
	<u>8,895</u>	<u>9,629</u>
其他虧損淨額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133)	5,206
經收回資產減值撥備	(571)	(110)
人壽保險計劃投資的退保價值變動	232	(1,093)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1,312	(6,90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726)	145
終止租賃的收益	26	—
	<u>(5,860)</u>	<u>(2,758)</u>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及花紅	43,269	38,247
—退休金及退休福利	1,095	1,020
—員工膳食及福利	1,291	1,556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31,035	23,20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803	12,23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214	1,209
辦公室開支	11,370	9,393
短期租賃有關開支	601	1,027
訂購費用	2,034	2,078
查冊費用及估值	966	943
法律及專業費用	5,631	5,105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1,350	1,100
—非審核服務	580	653
銀行收費	989	890
捐款	718	500
維修及保養	1,073	1,214
汽車開支	194	174
招聘及培訓開支	5	68
水電費	200	251
樓宇管理費	1,051	971
信用卡收費	1,268	1,159
轉介費	2,262	1,568
其他	795	255
	119,794	104,825
指：		
銷售開支	50,638	40,635
一般及行政開支	69,156	64,190
	119,794	104,825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利率16.5%（二零二四年：16.5%）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日本企業所得稅包括國家企業所得稅、住民稅及事業稅，並已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得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國家企業所得稅、住民稅及事業稅的總稅率使法定所得稅率為24.2%（二零二四年：25.7%）。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17,173	14,623
—日本企業所得稅	61	8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410)
遞延所得稅	186	(4,021)
	17,420	10,272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87,379	63,754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500,000	5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17.48</u>	<u>12.75</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得出，並已作調整，以反映本公司所發行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如適用)。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已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為年內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二零二四年：相同)。

8 股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繳足股份4.4港仙 (二零二四年：3.4港仙)	22,000	17,000
已派付特別股息每股繳足股份2.5港仙(二零二四年：無)	12,500	—
已派付末期股息每股繳足股份3港仙 (二零二四年：1.998港仙)	<u>15,000</u>	<u>9,990</u>
股息	<u>49,500</u>	<u>26,990</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別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5港仙，總額為27,500,000港元。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並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派付。

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九日，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4港仙，合計22,000,000港元，有關股息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派付。

董事會建議有關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7.8港仙，合共39,000,000港元。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末期股息尚未確認為應付股息。

9 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		
—無抵押業主貸款	1,187,833	1,037,042
—無抵押私人貸款	242,374	253,103
—信用卡墊款	78,317	12,002
—中小企貸款	14,184	47,168
	<u>1,522,708</u>	<u>1,349,315</u>
減：減值撥備	(121,624)	(116,935)
	<u>1,401,084</u>	<u>1,232,380</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為按與客戶協定的固定期限償還，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為無抵押、計息及按與客戶協定的固定期限償還。於年末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淨額82,96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7,364,000港元)。

就未出現信貸減值且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上升(「階段1」)的貸款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相等於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引致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部分的金額計量。倘已識別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階段2」)惟未視為已出現信貸減值，則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基於個別客戶結餘是否已逾期的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無抵押業主貸款		
未逾期	716,768	597,163
逾期1至30日	85,847	95,730
逾期31至60日	26,116	24,107
逾期61至90日	26,245	8,018
逾期超過90日	332,857	312,024
	1,187,833	1,037,042
無抵押私人貸款		
未逾期	195,302	210,485
逾期1至30日	8,953	14,596
逾期31至60日	4,207	2,212
逾期61至90日	3,667	2,037
逾期超過90日	30,245	23,773
	242,374	253,103
信用卡墊款		
未逾期	71,551	5,501
逾期1至30日	1,881	5,597
逾期31至60日	1,042	298
逾期61至90日	698	95
逾期超過90日	3,145	511
	78,317	12,002
中小企貸款		
未逾期	2,267	15,476
逾期1至30日	22	5,256
逾期31至60日	-	766
逾期61至90日	-	913
逾期超過90日	11,895	24,757
	14,184	47,16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減值撥備121,62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6,935,000港元)。

借款人須於相應應收貸款期限內每月分期償還未償還應收貸款結餘。

基於分期付款合約到期日的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無抵押業主貸款		
即期	986,900	846,387
逾期1至30日	11,680	9,735
逾期31至60日	7,422	7,805
逾期61至90日	16,075	5,152
逾期超過90日	165,756	167,963
	<u>1,187,833</u>	<u>1,037,042</u>
無抵押私人貸款		
即期	222,788	237,146
逾期1至30日	2,991	2,304
逾期31至60日	2,090	1,451
逾期61至90日	1,785	1,291
逾期超過90日	12,720	10,911
	<u>242,374</u>	<u>253,103</u>
信用卡墊款		
即期	76,926	11,853
逾期1至30日	353	47
逾期31至60日	228	22
逾期61至90日	155	15
逾期超過90日	655	65
	<u>78,317</u>	<u>12,002</u>
中小企貸款		
即期	5,392	23,025
逾期1至30日	838	1,248
逾期31至60日	837	668
逾期61至90日	837	637
逾期超過90日	6,280	21,590
	<u>14,184</u>	<u>47,168</u>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10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503,350	351,926
其他貸款	73,441	139,976
	<u>576,791</u>	<u>491,902</u>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率介乎每年3.00%至9.60% (二零二四年：5.10%至10.00%)。

於年結日，按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及本集團借貸總額的到期日劃分的金額(即不計及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於下表列示：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須於下列期限償還的借貸金額：		
-1年內	571,369	141,805
-1至2年	5,422	350,097
	<u>576,791</u>	<u>491,90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根據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在香港以我們的品牌「K Cash Express」及「K Cash」主要從事貸款業務，專門提供無抵押貸款。我們的業務營運融入多項科技，以在貸款流程全程實現數碼化及自動化。在前端，我們利用各種科技工具，將貸款申請至貸款還款的信貸週期自動化及數碼化，不斷提升用戶體驗，並在後端借助成熟技術，例如人工智能，以及業務流程自動化技術，以自動化及精簡風險管理系統及業務流程。

無抵押業主貸款指向屬香港業主(大部分為根據居者有其屋計劃購入物業的業主)的借款人提供無需提供任何抵押品的貸款。其仍為我們的主要收益來源，佔報告期的收益約74.2%(二零二四年：72.0%)。無抵押業主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於報告期上升26.3%至255.9百萬港元。無抵押業主貸款的應收貸款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37.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87.8百萬港元。整體而言，於報告期內，我們更傾向批出更多無抵押業主貸款，原因為透過批出違約風險較低的貸款，我們的盈利能力獲得更高保障。

我們亦向個人提供無抵押私人貸款及通過PayKool信用卡提供信用卡墊款。於報告期內，私人貸款及信用卡墊款的利息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分別上升約12.2%及5倍至74.5百萬港元及9.4百萬港元，合共佔報告期的收益約24.3%。

私人貸款的應收貸款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3.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42.4百萬港元，而信用卡墊款應收貸款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8.3百萬港元，增加約5倍，原因為我們加大力度推廣PayKool信用卡。

PayKool信用卡平台支援即時發行虛擬卡、櫃員機現金提款、先買後付交易及一鍵加入各種電子錢包進行代幣交易等，而我們將繼續開發其他功能及特性，為持卡人提供最佳客戶體驗。於報告期內，我們推出多項與本地繳稅季有關的市場推廣活動，以及與本地演唱會有關的優先購票及獨家回贈計劃。

於報告期內，中小企貸款的利息收入較二零二四年下降53.6%至5.2百萬港元，而中小企貸款的應收貸款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7.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4.2百萬港元，原因為我們逐步縮減中小企貸款的貸款組合規模，我們認為有關貸款因抵押品有限而承受較高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我們持續於多個層面提升金融科技能力。我們已完成還款模組的升級，以支援多間結算銀行合作夥伴，提升營運的靈活性，方便客戶。我們的電子認識客戶解決方案已進一步改善，提高客戶申請的直通式成功率。我們亦已推出合作夥伴分銷平台，大幅縮短PayKool合作夥伴及商戶與我們正式啟動合作的時間。此外，我們與環聯的信貸報告解決方案進行整合，使K Cash及PayKool平台的用戶能夠在我們的生態系統內便捷存取其信貸資訊。為提升營運效率，我們已完善K Cash GO平台的計算引擎，並升級財務及會計系統，以實現更有效率的自動化及控制。此外，我們亦與一間大型電信服務供應商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將我們的服務整合到其手機應用程式，以覆蓋更廣泛的客戶群。

財務回顧

利息收入

我們的利息收入由上一年度的281.6百萬港元增加63.5百萬港元或22.5%至報告期的345.1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源自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增加。

來自無抵押業主貸款的利息收入由上一年度的202.6百萬港元增加53.3百萬港元或26.3%至報告期的255.9百萬港元，而來自私人貸款的利息收入則由上一年度的66.4百萬港元增加8.1百萬港元或12.2%至報告期的74.5百萬港元。來自中小企貸款的利息收入由上一年度的11.2百萬港元減少6.0百萬港元或53.6%至報告期的5.2百萬港元。

無抵押業主貸款的利息收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平均貸款結餘(即年初及年末應收貸款總額的平均值)由二零二四年的910.5百萬港元上升22.2%至二零二五年的1,112.4百萬港元所致。

私人貸款的利息收入有所增加，主要由於私人貸款的平均實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37.6%上升至二零二五年的38.5%所致，而中小企貸款的利息收入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平均貸款結餘由二零二四年的47.4百萬港元下降35.2%至二零二五年的30.7百萬港元。

來自信用卡墊款的利息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1.4百萬港元增加8.0百萬港元或571.4%至報告期的9.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已發行信用卡數目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內，我們錄得其他收入8.9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9.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來自同系附屬公司的租金收入、來自一名關聯方的租金收入、銀行利息收入及信用卡收入。其他收入減少主要由於自銀行收取的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利息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產生利息開支39.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31.0百萬港元)，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貸的利息。利息開支增加8.3百萬港元或26.8%主要由於平均銀行及其他借貸由二零二四年的417.3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的534.3百萬港元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產生一般及行政開支69.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64.2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4.9百萬港元或7.6%主要由於提高專業費用及科技相關開支以加強系統所致。

銷售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產生銷售開支50.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0.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僱員福利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銷售開支增加10.0百萬港元或24.6%主要由於我們擴大市場推廣工作及各項活動以推廣PayKool信用卡，故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進行更多廣告及推廣活動所致。

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內，我們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淨額83.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77.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應收貸款規模擴大所致。我們定期審閱應收貸款，並透過考慮相關風險狀況、過往虧損經驗、具有類似特性貸款的過往虧損率及前瞻性資料評估減值撥備。

年內溢利

由於上文所述，溢利於報告期達87.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63.8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主要資金渠道主要包括：(i)來自認可機構的貸款或融資所得資金；(ii)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iii)來自一間日本資金提供商的資金。根據目前及預期營運水平，撇除不可預見市況，我們的未來營運及資本需求將透過來自銀行或屬獨立第三方的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保留盈利及我們的股本提供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產淨值955.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7.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64.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4百萬港元)；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0.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百萬港元)；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為576.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1.9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向客戶提供墊款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付款增加所致。

本集團所持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計值，而餘下金額以日圓計值。除本集團來自日本資金提供商的借貸以日圓計值及按固定利率計息外，本集團所有借貸以港元計值及按浮動利率計息。

資本結構及庫務政策

本公司繼續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

董事會將密切監控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公司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應付不時的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本集團提取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87.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政策為優先動用本集團獲提供最低融資成本的可動用融資。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借貸(不包括稅務貸款)及計息關連墊款分別467.4百萬港元及557.3百萬港元用作營運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該等借貸的實際利率分別介乎每年5.10%至10.0%及每年3.00%至9.60%。於二零二五年，我們應付最大資金提供商的利息(按利息開支計，不包括稅務貸款)佔利息開支總額約75.4%(二零二四年：66.6%)。上述借貸並無季節性特點。

於報告期內，所有計息銀行借貸均須按要求償還，並以貸款及應收利息擔保。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主要營運數據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貸款種類劃分的應收貸款總額的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貸款 賬戶數目	百萬 港元	%	貸款 賬戶數目	百萬 港元	%
無抵押業主貸款	3,189	1,187.8	78.0	2,899	1,037.0	76.8
私人貸款	5,255	242.4	15.9	5,281	253.1	18.8
信用卡墊款	8,979	78.3	5.1	1,385	12.0	0.9
中小企貸款	14	14.2	1.0	38	47.2	3.5
總計	17,437	1,522.7	100.0	9,603	1,349.3	100.0

附註：部分個別及公司借款人於我們持有多個貸款賬戶。

下表載列我們於報告期及上一年度貸款產品的平均貸款規模(即各年度由我們最初就產生利息收入的貸款所批出貸款本金的算術平均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無抵押業主貸款	381.7	372.0
私人貸款	56.8	66.2
中小企貸款	2,068.0	1,475.5
整體	172.7	155.4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貸款產品的平均貸款年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月)	
無抵押業主貸款	60.6	49.8
私人貸款	20.8	29.5
中小企貸款	22.6	37.7
整體	35.8	36.1

下表載列我們於報告期及上一年度貸款產品的平均實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無抵押業主貸款	27.7%	28.0%
私人貸款	38.5%	37.6%
中小企貸款	25.2%	24.6%
整體	34.8%	35.0%

下表概述我們於報告期及上一年度通常收取的利率範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無抵押業主貸款	21.0% 至 35.8%	21.0% 至 36.0%
私人貸款	28.8% 至 42.0%	25.0% 至 43.2%
中小企貸款	22.8% 至 27.6%	21.9% 至 28.2%
整體	21.0% 至 42.0%	21.0% 至 43.2%

附註：因信用卡業務的循環性質使然，有關信用卡墊款的平均貸款規模、平均貸款年期、平均實際利率及利率範圍的營運數據視為不相關。

基於分期付款按到期日劃分的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無抵押業主貸款

即期	986,900	846,387
逾期1至30日	11,680	9,735
逾期31至60日	7,422	7,805
逾期61至90日	16,075	5,152
逾期90日以上	165,756	167,963

私人貸款

即期	222,788	237,146
逾期1至30日	2,991	2,304
逾期31至60日	2,090	1,451
逾期61至90日	1,785	1,291
逾期90日以上	12,720	10,911

信用卡墊款

即期	76,926	11,853
逾期1至30日	353	47
逾期31至60日	228	22
逾期61至90日	155	15
逾期90日以上	655	65

中小企貸款

即期	5,392	23,025
逾期1至30日	838	1,248
逾期31至60日	837	668
逾期61至90日	837	637
逾期90日以上	6,280	21,590

以下為截至所示日期的減值撥備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無抵押業主貸款	22,403	20,212
私人貸款	68,012	65,115
信用卡墊款	19,813	1,789
中小企貸款	11,396	29,819
總計	121,624	116,935

關鍵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及上一年度的關鍵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資產負債率 ⁽¹⁾	0.56	0.45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資產回報率 ⁽²⁾	5.8%	4.7%
權益回報率 ⁽³⁾	9.3%	7.1%
利息覆蓋率 ⁽⁴⁾	3.7倍	3.4倍
淨利息收益率	21.3%	19.7%
—無抵押業主貸款	20.2%	18.7%
—私人貸款	27.3%	23.5%
—中小企貸款	14.2%	18.8%

- (1) 資產負債率按截至相關日期的債務淨額(即債務總額(包括借貸、應付直接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關聯方款項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2) 資產回報率按年內純利除以截至相應年度開始及結束時的平均資產總值計算得出。
- (3) 權益回報率按年內純利除以截至相應年度開始及結束時的平均權益總額計算得出。
- (4) 利息覆蓋率按相應年度的除稅前溢利及利息(不包括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除以利息開支計算得出。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我們的無抵押貸款使我們承受借款人拖欠利息及本金付款的風險，即使採取法律行動或追收債務，仍無抵押品可收回。倘客戶不償還尚未償還款項，我們可能考慮展開法律訴訟或僱用追收代理，以收回未償還貸款。我們不會就無抵押貸款自借款人取得抵押品，故即使對違約借款人展開法律訴訟，未收回金額亦可能無法收回。因此，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及完善信貸及風險政策，將有關風險的影響降至最低。

我們貸款組合的增長亦取決於是否有足夠的貸款資金應付借款人的貸款需求。為維持充足及可持續的資金以應付借款人的需求，我們需要不斷擴大資金基礎以獲得穩定的資金流。資金成本受市場上的現行利率變動影響。此外，所有銀行融資賦予銀行無條件權利隨時收回貸款。倘銀行行使權利未作事先通知即要求我們償還銀行貸款，或倘貸款人終止融資，則我們可能無法應付資金需求，且未必能取得新融資作為替代。因此，我們將繼續確保借貸屬於受監控比率範圍之內，並從不同來源或透過不同類型合作開拓資金。

我們推出先買後付服務及信用卡墊款以把握市場趨勢，而該等服務與無抵押私人貸款類似，故面臨監管審查及過度借貸風險帶來的增長不明朗因素。香港當局已敦促非銀行先買後付供應商取得放債人牌照，並採取還款能力查核等消費者保障措施，而我們將密切監察有關方面的發展，並致力全面遵守有關規定，確保負責任增長而無損穩定性。

前景與展望

踏入二零二六年，香港經濟在穩健的金融市場、旅遊業復甦以及國家協調金融、科技及貿易發展的推動下奠定韌性增長基礎。就業市場保持穩定，失業率低至約3.8%，反映勞動力在審慎招聘下仍保持穩定利用率。前景日益樂觀，使消費情緒趨於穩定，而透過需求受壓及支持性政策，物業行業漸見復甦。即使監管收緊促進審慎做法，但持牌放債人逐漸放鬆謹慎放貸態度。我們預期政府將繼續採取措施提振未來市場活動。

隨著美國聯邦儲備局在近期調整後可能維持利率穩定，我們的資金成本應保持可預測。此穩定情況使我們能夠有效多元化發展資金渠道，透過具針對性的合作夥伴關係推動貸款額穩步擴大。

金融科技為客戶提供更智能、更快捷的度身訂造服務，藉此重塑放債，以配合香港推動科技驅動的金融生態系統。展望二零二六年，我們將繼續透過應用技術及人工智能推動數碼轉型。我們計劃在各部門實行人工智能驅動的全通路客戶服務中心平台，以提升銷售效率、客戶服務體驗及內部追收效率。此外，我們計劃在不同業務單位部署一系列人工智能相關解決方案及工具，以加快終端用戶採用人工智能，並進一步提升業務表現。我們亦將繼續強化數據及智能平台，以釋放業務數據的價值，並增強決策分析能力，從而實現數據驅動的洞察力，支持可持續的增長。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應收貸款總額合共937.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547.6百萬港元)用作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抵押。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以港元計值，而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日圓計值的借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淨外匯風險及監控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外匯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安排外匯遠期合約，就上述外匯風險進行對沖。本集團將繼續監察並於必要時透過訂立貨幣對沖作任何未來安排，以減輕匯率波動的影響。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任何未來計劃。

客戶

客戶包括個人及公司，其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

於報告期內，五大客戶(以所產生利息收入釐定)佔收益總額約2.5%(二零二四年：3.0%)，而五大客戶的尚未償還應收貸款總值佔應收貸款總額約0.7%(二零二四年：2.6%)。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僱用78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名)僱員。於報告期內，僱員福利開支為45.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0.8百萬港元)。

本公司已採納股份計劃，而僱員符合資格根據該計劃獲授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向合資格參與股份計劃的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或獎勵。

本集團採納涵蓋僱員職位、職責及表現的薪酬政策。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優厚的薪酬待遇，包括薪金、逾時工作津貼、花紅及各種補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其他資料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每股7.8港仙(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5港仙)，有關股息將以現金派付。建議末期股息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星期五)向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秉持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企業管治原則，並將繼續參考本地及國際準則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素。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定期審核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報告期的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其將適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登。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已確認彼於報告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

本公司亦已採納其本身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準則，以供可能管有本公司未公布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遵照準則買賣本公司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於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作出鑒證結論。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其後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遵守法例及規例

據我們所深知，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我們的貸款業務有重大影響的所有法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及香港法例第615章《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而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事項可能導致我們的放債人牌照於到期日前遭吊銷。此外，鑒於我們在重續該等牌照的成功往績，我們預期未來進行有關重續時並無任何法律障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225.0百萬港元及181.2百萬港元。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現時及未來將持續用於招股章程載列的相同用途。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及實際動用情況：

用途	計劃用途	截至	於	截至	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 可供 動用金額	報告期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 未動用金額	
加強科技能力	30.6	22.7	8.5	14.2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前
擴大貸款組合	133.6	-	-	-	-
一般營運資金及 一般企業用途	17.0	-	-	-	-
總計	181.2	22.7	8.5	14.2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cash.hk)刊發。有關報告期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登。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就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釐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就釐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一)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先買後付」	指	一類短期融資，讓消費者可先進行購買，並在未來日期付款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K Cash集團有限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墊款」	指	關連人士及關聯方向我們轉移的資金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界定及載述的股份公開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淨利息收益率」	指	已產生利息收入(扣除利息開支)除以年內平均月初及月終應收貸款總額結餘
「私人貸款」	指	本集團向個人提供的無抵押貸款，毋須任何抵押品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有關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中小企貸款」	指	本集團向中小型企業提供的無抵押貸款，毋須抵押品，惟通常須由借款人的董事或股東提供個人擔保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無抵押業主貸款」 指 本集團向借款人提供的無抵押貸款，有關借
款人為物業業主惟並無就貸款提供任何抵押品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K Cash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常盛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根泰先生及黃卓詩女士，非執行董事李常盛先生、李碧葱女士、陳詠詩女士及簡珮茵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為民教授太平紳士、麥永森先生及梁家昌先生。